证券代码:301360	证券简称:荣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证公司平稳有序运作,同时为简化手续、提高效率,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话和口头方式发出,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罗前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期限。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罗前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301360	证券简称:荣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7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证公司平稳有序运作,同时为简化手续、提高效率,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话和口头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公司钱曙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期限。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钱曙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决策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完成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为保证公司平稳有序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聘任钱曙光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聘任汪护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聘任朱文兵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聘任王桂杰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301360 证券简称:荣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6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10月25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0月2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淞北路3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钱曙光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3,459,6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7291%。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30%。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33,426,0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2.6661%。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7人,代表股份33,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630%。

8、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关于提名钱曙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9,31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92%。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22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863%。

是否当选:当选。

1.02 关于提名汪护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8,81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7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2,72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1012%。

是否当选:当选。

1.03 关于提名朱文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7,8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1,7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161%。

是否当选:当选。

1.04 关于提名柳洪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7,8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1,7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161%。

是否当选:当选。

1.05 关于提名王桂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7,80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1,7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071%。

是否当选:当选。

1.06 关于提名管烨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7,81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1,72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220%。

是否当选:当选。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关于提名沈炳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9,60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101%。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5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4554%。

是否当选:当选。

2.02 关于提名阮晓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8,60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71%。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2,5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4881%。

是否当选:当选。

2.03 关于提名王世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9,6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101%。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5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4673%。

是否当选:当选。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关于提名江斌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7,8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1,7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042%。

是否当选:当选。

3.02 关于提名张梦奇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33,427,8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4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1,7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042%。

是否当选:当选。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委派了吴朴成律师、杨学良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301360	证券简称:荣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9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2024年10月25日分别召开职工代表大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钱曙光先生、汪护生先生、朱文兵先生、王桂杰女士、管烨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阮晓鸿先生、沈炳祥先生、王世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的六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钱曙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委员组成	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钱曙光、朱文兵、沈炳祥	钱曙光
审计委员会	阮晓鸿、王世文、柳洪哲	阮晓鸿
提名委员会	王世文、钱曙光、阮晓鸿	王世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世文、阮晓鸿、柳洪哲	王世文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阮晓鸿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选举情况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江斌先生、张梦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与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罗前程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及《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罗前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聘任职务
钱曙光	总经理
汪护生	副总经理
朱文兵	副总经理
王桂杰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与董事会任期相同,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上述人员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能够胜任所担任岗位的职责。董事会秘书王桂杰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12-67630197;

传真:0512-67200166;

电子邮箱:dongmiban@rongcheer.com;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淞北路30号。

四、公司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跃华先生、严康先生及非独立董事周燕飞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也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廷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也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跃华先生、严康先生、周燕飞先生和王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机载 编号:临2024-038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度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监事体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度第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10月23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12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6人,实际表决的监事6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凯天电子)为公司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航投普华(深圳)机载系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共同投资的企业。公司拟以现金25,0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凯天电子进行增资,凯天电子其他股东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价格依据凯天电子评估值确定,本次增资完成后,凯天电子的注册资本由54,413.9324万元增加至60,376.7760万元(以工商登记为准),公司对凯天电子的持股比例由61.16%提高到65.00%。

与会监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见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10月26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机载 编号:临2024-037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4年10月23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12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表决的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凯天电子)为公司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共同投资的企业。公司拟以现金25,000万元对凯天电子进行增资,凯天电子其他股东不参与本次增资(以下简称本次增资或本次关联交易),本次增资价格依据凯天电子评估值确定。本次增资完成后,凯天电子的注册资本由54,413.9324万元增加至60,376.7760万元(以工商登记为准),公司对凯天电子的持股比例由61.16%提高到65.00%。(见同日公告)

该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为将有利于降低凯天电子的资产负债率和财务费用,增强经营能力和发展后劲,具有必要性。本次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公平、公允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将《关于审议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有关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与会董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王建刚、王树刚、雷宏杰、刘爱义、蒋标生、张灵斌、徐滨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均投了赞成票。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6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机载 编号:临2024-039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天电子”)
- 交易简要内容: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机载”、“上市公司”或“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25,0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凯天电子进行增资(以下简称“本次增资”),凯天电子其他股东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价格以经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每1元注册资本的增资价格为人民币4.19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凯天电子的持股比例由61.16%提高到65.00%,仍为凯天电子的控股股东。
- 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本次增资为止,过去12个月内发生的需累计计算的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标准,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因此本次增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增资待交易相关方共同签署《增资协议》,并在《增资协议》生效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关联交易概述

2024年10月前,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如下:为推动中航机载子公司更好地完成“十四五”科研生产经营任务,增强子公司经营效益和发展后劲,中航机载拟以自有资金25,000万元对凯天电子进行增资,凯天电子其他股东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凯天电子注册资本增加至603,767,760万元(以工商登记为准)。

凯天电子本次增资前后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32,800,060	61.16	392,428,494	65.0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39,368,080	7.24	39,368,080	6.52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225,063	5.92	32,225,063	5.34
北京中航一期航空工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575,448	4.70	25,575,448	4.24
银凯(北京)航空资产结构调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75,448	4.70	25,575,448	4.24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108,678	3.51	19,108,678	3.16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	19,108,678	3.51	19,108,678	3.16
航投普华(深圳)机载系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02,813	3.29	17,902,813	2.97
成都标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69,821	1.24	6,769,821	1.12
成都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95,652	1.23	6,695,652	1.11
成都胜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87,979	1.23	6,687,979	1.11
成都衡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45,013	1.19	6,445,013	1.07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79,593	1.08	5,879,593	0.97
合计	544,139,324	100.00	603,767,760	100.00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凯天电子其他股东北京中航一期航空工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航投普华(深圳)机载系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为受同一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中航机载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立日期:1999年11月2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483,888.663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建刚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29号院38号楼

经营范围:航空、航天、船舶、民器等领域的机械电子、航空电子、自动控制、惯性导航、电子信息、雷达与火控系统、电子对抗、空中交通管制、飞参、综合测试、仪器仪表、基础元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京外其他地区依法开展生产;以民用领域的通信网络、电子信息、集成电路、智慧城市与物联网、工业自动化、工业安全、轨道交通、节能环保与新能源电子、智能装备、传感器、特种电机、纺织机械、光学仪器等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在京外其他地区依法开展制造);经营范围内相关系统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航机载经审计的资产总额7,352,341.74万元、负债总额3,582,845.97万元、净资产3,769,495.77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2,900,692.12万元、净利润214,908.95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航机载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7,366,494.06万元、负债总额3,559,068.81万元、净资产3,807,425.25万元,2024年1-6月营业收入1,147,769.79万元、净利润96,522.92万元。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81年10月31日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黄田坝

注册资本:544,139,324元

法定代表人:陈铁燕

经营范围:航空电子、航空仪表、发动机控制系统、航空地面测试设备、航空电子机械设备、节能与安全装置设备、汽车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试验及技术服务;传感器及测试系统、数据链系统、通信系统设备、通信终端设备、飞机地面保障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试验及技术服务;爆破片安全装置、弹性元件、机械密封件、阀门、凝聚水回收系统的设计、制造、试验、销售及技术服务(制造限分支机构在工业园区内经营);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环保节能安全分析仪器仪表(含化学试剂)的制造、销售及运行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设备修理;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环境污染的治理及技术咨询;环境保护监测;机械加工;合同能源管理;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3年12月31日,凯天电子经审计的资产总额456,195.88万元、负债总额273,503.27万元、净资产182,692.61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198,342.76万元、净利润9,013.85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凯天电子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433,585.00万元、负债总额254,577.11万元、净资产179,007.98万元,2024年1-6月营业收入70,108.11万元、净利润3,118.51万元。

凯天电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增资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3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3)第A10342号,备案编号:5839ZHGY2024084)。

(一)评估方法选择

根据适应性分析以及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委估资产的具体情况,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分别对委估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评估人员对形成的各种初步价值结论进行分析,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初步价值结论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的基础上,最终选用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论选择的依据。

(二)评估假设

1.持续使用假设

国报定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委估的资产在评估目的实现后,仍将按照原来的使用目的、使用方式,持续地使用下去,继续生产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企业的供销模式、与关联企业的利益分配等运营状况均保持不变。

2.交易假设

任何资产的价值来源均离不开交易。不论委估资产在与评估目的相关的经济行为中是否涉及交易,我们均假定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基准日前后,评估对象的产权主体将发生变动。

3.公开市场假设

国报定资产可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上自由买卖,其价格高低取决于一定市场的供给状况下独立的买卖双方对资产的价值判断。

公开市场是指一个有众多买者和卖者的充分竞争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的。

4.宏观经济环境相对稳定假设

任何一项资产的价值与其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直接相关,在本次评估时我们假定社会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和宏观经济环境保持相对稳定,从而保证评估结果有一个合理的使用期。

5.不考虑通货膨胀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6.利率、汇率保持与目前的水平,无重大变化。

(三)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2023年10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228,137.51万元,增值62,009.64万元,增值率为37.33%。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69,419.61	376,737.86	7,318.14	1.98
2	非流动资产	74,437.24	129,128.74	54,691.50	73.47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672.31	19,307.82	635.51	3.40
4	长期股权投资	2,552.60	4,022.12	1,469.52	57.57
5	固定资产	43,764.76	59,064.59	15,299.83	34.95
6	在建工程	460.92	477.03	16.21	3.52
7	无形资产	5,848.52	44,319.35	38,470.83	657.79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4.13	818.73	-1,195.40	-59.36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4.10	1,124.10	-	-
10	资产总计	443,856.75	505,866.39	62,009.64	13.97
11	流动负债	214,398.08	214,398.08	-	-
12	非流动负债	63,330.80	63,330.80	-	-
13	负债合计	277,728.88	277,728.88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66,127.87	228,137.51	62,009.64	37.33

(四)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价格根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3)第A10342号,备案编号:5839ZHGY2024084)确定,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具有相应资质的评估机构,且该《资产评估报告》已经过国资有权单位备案,因此以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具有合理性。

五、增资协议

中航机载、凯天电子及凯天电子其他股东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拟签署的《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各方

1.标的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甲方: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201907082 2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黄田坝

2.增资股东(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06514765U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29号院8号楼

3.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丙方1、丙方2、丙方3、丙方4、丙方5、丙方6、丙方7、丙方8、丙方9、丙方10、丙方11、丙方12,或合称丙方)

丙方1: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732K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6号院19号楼

丙方2: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00725995439Y

住所: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金渡世纪大道168号

丙方3: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1093017 3L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2号中航资本大厦42层4218室

丙方4: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045075159XN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89号

丙方5: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201906028Q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黄田坝桂一路88号

丙方6:北京中航一期航空工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UDP88D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小关东里14号中航发展大厦A座6层

丙方7:银凯(北京)航空资产结构调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4B6KW6P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融慧园6号楼9-129

丙方8:航投普华(深圳)机载系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X7TK77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光北区南山大道1124号南油第四工业区1栋4层6-4020

丙方9:成都标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MAC3W79E7E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西货站路515号

丙方10:成都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MAC5WU1B6G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西货站路515号

丙方11:成都胜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MAC65RAQ1K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西货站路515号

丙方12:成都衡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MAC5RHXE1K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西货站路515号

(二)增资方案

乙方对甲方进行增资扩股,将甲方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4,139,324.00元(大写:伍亿肆仟肆佰壹拾叁万玖仟叁佰贰拾肆元整)增加至人民币603,767,760.00元(大写:陆亿零叁佰柒拾陆万柒仟柒佰陆拾元整)。

(三)增资价格

各方同意本次增资价格以甲方委托的具有相应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以2023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并经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根据经备案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3)第A10342号),甲方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228,137.51万元,除以现有注册资本54,413.93万元,最终确认增资价格为4.19元/股。

乙方增资价款为人民币250,000,000.00元(大写:贰亿伍仟万元整),其中,计入甲方注册资本人民币59,628,436.00元,溢价190,371,564.00元,溢价将计入甲方的资本公积。

(四)增资价款的支付

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增资价款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

(五)损益分担

各方同意,2023年12月31日前(含本日)甲方的损益由乙方、丙方各方按增资前实缴出资比例享有或承担;2024年1月1日起(含本日)甲方的损益由乙方、丙方各方按增资后实缴出资比例享有或承担。

(六)协议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1.本协议经各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且甲乙双方均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并须获得有权监管部门批准,方可生效。

2.发生下列情形的,可以变更或解除协议:

(1)因情况发生变化,各方当事人经过协商同意,且不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2)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协议的全部义务不能履行的;

(3)因一方当事人在协议约定的期限内,因故没有履行协议,其他当事人予以认可的;

(4)因本协议中约定的变更或解除协议的情况出现的。

本协议签订后,若因非乙方原因导致本协议解除,或本协议各方同意解除本协议,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已收取的增资价款全额返还。

本协议需变更或解除,各方必须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协议。

六、本次增资的必要性

(一)本次增资有利于降低凯天电子的资产负债率和财务费用,增强经营能力和发展后劲,助力企业“十四五”经营目标的实现,增加航空科技创新的动力,吸引